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上午 10:00 在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洋江路 28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及参会人员。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严俊旭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请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3、关于《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6 年年度报告》及《2016 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2017-020）。

本议案尚需提请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关于《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请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关于《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5,055.34 万元。根据公司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结合公司 2016 年经营计划，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俊旭先生提议，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779,019,04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现金派发股利 1.2 元（含税），共计派发 213,482,285.64 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请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所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关于天顺（珠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天顺（珠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说明》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